

苏黎世中国附加特定人员和实体（机构）责任免除保险（董监高责任版）

基于保险人收取的相应保费，兹经合同各方理解和同意，主险条款第 5 条“除外责任”中增加如下除外责任：

特定人员/实体（机构）

涉及或产生于由下列人员或实体提起、代其提起或对其提起的任何**赔偿请求**，或是由下列任何实体的任何董事、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或雇员提起的：

【插入人员或实体/机构】

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抵触之处，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；本保险合同的所有其他条款、条件和限制保持不变。